

山陀兒颱風中央災害應變中心

中華民國 113 年 9 月 30 日 10 時

新聞稿

山陀兒颱風強風豪雨 避免前往易致災地區

滯留於離島旅客請儘速返家

中央氣象署於 30 日凌晨 2 時 30 分發布山陀兒海上陸上颱風警報，暴風圈已進入臺灣南方近海，未來強度有增強趨勢，預計 10 月 1 日至 2 日風雨影響最為顯著。中央災害應變中心於 30 日 7 時 30 分召開第 4 次工作會報，指揮官內政部長劉世芳與高雄市、屏東縣、臺東縣、花蓮縣、宜蘭縣、基隆市、新竹市政府視訊連線，瞭解防災應變情形，並提醒低窪地區排水系統、地下室疏散車輛等事項，並請縣市政府倘有支援需求，即時向中央災害應變中心提出。

指揮官劉世芳指示，請氣象署、科技中心提供更精準的氣象情資，以利地方政府應變及停班課決策參考；另請數位發展部備置派遣通訊應變車及通訊傳播委員會掌握通訊中繼台及斷電因應的準備。提醒地方政府，須預先做好防強風災害之準備，並請台電公司預先準備加強電力系統之維護及搶修人力物力整備，特別是山區的部分。

指揮官特別指示，請各機關依權責落實執行易生災害危險區域之管制勸離措施，並針對山區及海域劃設警戒區域(特別是登山活動，應加強掌握登山隊伍動態)。並提醒直轄市、縣(市)政府針對易成孤島聚落地區準備民生物資，規劃民眾撤離與安置整備，特別針對災害弱勢民眾應即早因應。另提醒再次與地方政府確認孤島手持衛星電話、資通訊系統測試狀況，有關災情查報、通報人員保持 24 小時通訊暢通，如有重大災害及人員傷亡情形應立即回報。

指揮官強調，請農業部掌握因大規模崩坍、土石流損壞之非中央管道路，另農業部 6 時 30 分發布第 1 報 475 條土石流潛勢溪流及 15 處大規模崩塌潛勢區達黃色警戒，請督導各縣市政府立即啟動並落實執行土石流與淹水潛勢區域民眾之疏散撤離、安置及相關作業。另預先完成國軍部隊災害潛勢地區超前部署及兵力預置作業，主動與各縣

市災害應變中心聯絡機制，隨時協助地方政府執行災害應變工作。並請持續掌握易致災道路情形，視降雨情形做好相關警戒措施及預置搶修機具，如有相關道路阻通、航空及海運班次停駛等情形(特別是離島地區)，請預先做好替代方案並將相關訊息利用多元管道加強宣導民眾提早因應。

指揮官特別提醒，請各河川局與地方政府儘速完成防洪設施整備及抽水機具預劃工作，以因應災害發生後之緊急調度，同時注意水庫洩洪及分流時機，並應做好下游預警通報措施，掌握提供水利、低窪淹水地區及情形、地下室淹水潛勢預先撤離。並請農業部持續監控市場行情及需求，並適時發布訊息，避免哄抬，穩定民生需求。另請持續督導地方政府應適時開設應變中心，必要時提升開設層級，落實災情查通報作業並掌握災害應變作為，尤其媒體輿情關注之災情，應主動督請相關機關(單位)迅速應變處置與即時對外回應。

相關最新颱風動態及災情狀況，請上內政部消防署臉書粉絲專頁(www.facebook.com/NFA999/)及下載「消防防災 e 點通」APP 查詢。(撰稿：郭哲男，電話：02-89127199)。

APP store 下載連結：<https://apple.co/3YWFGT6>

Google Play 下載連結：<https://bit.ly/3L2h0I9>

